

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市中区 2023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由区财政局起草，并报经区政府韩耀辉区长审定。现提请区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7 月 29 日

关于市中区 2023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4 年 7 月 29 日在枣庄市市中区
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孔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市中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枣庄市市中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3 年全区决算已经汇编完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和区人大常委会的安排，我受区政府委托，报告市中区 2023 年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全区及区级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9375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长 6.5%，加上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等上级补助收入 1335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909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67943 万元，上年结余 3397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实现 548305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165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6.78%，较上年减少 0.54%，上解上级支出 11179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798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862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48305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支出相抵，收支平衡。

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425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21%，较上年增长 6.68%，加上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等上级补助收入 133549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29523 万元（主要是镇街教师工资支出上解）、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909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67943 万元，上年结余 3397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实现 518328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0583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3.43%，较上年增长 3.06%，上解上级支出 111797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585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798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862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18328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支出相抵，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

2023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5035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29%，较上年减少 18.4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3556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37017 万元，上年结余 10914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实现 711842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59959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5.95%，较上年减少 6.41%，上解上级支出 4634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 1909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203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488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711842 万元，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和支出相抵，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49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43 万元，上年结余 84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实现 2608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6087 万元，调出资金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完成 26087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

2023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6152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14%。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5760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39%，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3922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7305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76972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经市财政核定、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23 年全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1200212 万元，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118818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5100 万元，全区没有突破批准的债务限额。2023 年，市财政分配我区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 304960 万元，区级全部留用。其中：新增债券 155000 万元，置换债券 149960 万元。结合区委、区政府决策的重点建设项目，2023 年新增专项债券 155000 万元，主要用于：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28000 万元，枣庄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16500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高铁新区引调水工程 15000 万元，山家林湖至市中区引调水

工程 14000 万元，城市西进给供水设施建设项目 14000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老旧供热二级管网及换热站更新改造项目 13000 万元，市中区城市西区供热管网建设项目 12000 万元，十里泉工业供水建设项目 11000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0500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周村水库引调水工程 9600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周村水库至张庄水厂引调水工程 7000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西泇河引调水工程 2800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峯城大沙河（黄楼桥至焦庄段）引调水工程 1600 万元。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已向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做了报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区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调整方案。

（六）财政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3 年，我区收到上级各项转移支付及返还性收入共计 1474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218 万元，主要是受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影响，上年一次性转移支付资金基数较大。其中：

1、返还性收入 15617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区级留用 13507 万元，分配下达镇街 2110 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2442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2442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59 万元；区级留用 100896 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医疗及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分配下达镇街 1546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9389 万元，较上年减少 4859 万元。其中：（1）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49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707 万元，区级留用 7052 万元，分配下达镇街 8438 万元。（2）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556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112 万元，区级留用 11651 万元，分配下达镇街 1905 万元。（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43 万元，较上年减少 40 万元，区级留用 343 万元。

二、主要工作措施和区人大决议落实情况

（一）加强收支管理，实现财政平稳运行

收入方面：一是全力以赴挖潜税收。专题分析调研各税种收入形势，紧盯重点税源加强收入征管，不断完善收入结构，提高收入质量。2023 年，我区税收收入完成 202474 万元，同比增长 15.9%，增幅居全市第 1 位，税收比重为 68.9%，居全市第 2 位。二是全力抓好非税收入征管。加强对重点部门收入的督导调度，盘活存量资产资源，充分挖掘非税收入潜力，切实增加非税收入。2023 年，我区非税收入完成 91276 万元。三是全力推进土地出让。积极配合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土地出让工作，做好土地要素保障，加快推动土地出让步伐。2023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431195 万元。

支出方面：坚决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财力办大事，把该花的钱花到“刀刃”上，将节省的资金用于支持重点战略实施、重大改革推进和重点领域建设。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硬化预算约束，除突发应急等特殊支出外，原则上不予追加预算，切实增强预算严肃性。

2023 年，我区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稳固，财政工作面临多方面压力和挑战，支出较年初预算变化增减不一，造成部分支

出科目与年初预算相比有所增减；另外，部分年初预算支出和上级转移支付结转下年支出，也不同程度对支出科目有所影响。2023年12月30日，按照要求向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报告了2023年预算调整方案，会议审议并批准了调整方案。

（二）拓宽资金渠道，不断增强保障能力

一是积极对上争取资金。把强化对上争取作为增强财政保障能力的有效渠道，持续加大对上沟通汇报力度，及时准确把握上级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有针对性地进行资金争取。2023年，我区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147448万元。二是债券争取再创新高。精心谋划、储备、发行专项债项目，积极向上争取，2023年我区争取新增专项债券额度155000万元，同比增长39.8%，较上年增加44100万元，增加额度位居全市第1位，有效支持了我区职业教育、老旧小区改造及重点水利等领域建设，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三是着力转变财政支持方式。积极运用财政金融杠杆撬动代替传统的财政资金投入方式，持续强化财政、国企、金融机构的三方协调联动，协助企业做好项目策划、资产配置，帮助企业提升融资能力；积极协调金融机构，加大资金投放力度，切实保障全区重点项目顺利推进。

（三）加大民生投入，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牢固树立“理财为民”宗旨，优先保障民生等重点支出。2023年，全区民生支出完成283470万元，同比增长6.4%，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80.6%，较去年同期提高5.3个百分点。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拨付居民医疗政府补助区级配套资金5263

万元，将财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610 元提高到 640 元；开展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工作，2023 年我区获批成为枣庄市首批居民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区；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0397 万元，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底线。推动教育均衡发展，拨付各类生均公用经费 9075 万元，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支持教育事业的持续发展和质量提升。落实就业优先战略，拨付就业创业人才专项等各项资金 5679 万元。提升城乡建设品质，拨付 17204 万元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拨付雨污分流改造资金 31075 万元，城区雨污合流管网清零工作通过省级验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优化财政涉农资金供给机制，统筹涉农资金 17851 万元，用于高标准农田、“双十镇”、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等项目顺利实施；拨付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501 万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及一次性种粮补贴 1601 万元，促进粮食安全生产与农民持续增收。

（四）提升服务质效，支持发展成效显著

一是落实各项惠企政策。严格落实各项税费支持政策，2023 年全区增值税留抵退税完成 6520 万元（地方级）。巩固全区财源基础，兑现工业、服务业企业“小升规”奖励资金 595 万元。大力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发放 2022 年度企业家奖励资金 513 万元。二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政策，2023 年与中小企业签订的采购合同占比达 83.9%。全面推行远程异地评审，2023 年远程异地评审项目开标 21 个。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帮助企业融资 14909 万元。三是联系企业更加紧密。走访调研 90 余家企业，协助走访企业解决生

产线改扩建项目手续、项目建设道路出口绿化带迁移等问题，及时帮助企业排忧解难。创新成立服务企业工作室，为企业提供财政奖补、政策落实、融资担保等“一站式”服务。

（五）强化管理改革，提高依法理财水平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全覆盖，将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覆盖率由原来的 30% 提升到 100%。同时，《预算绩效管理与财政监督“双轮驱动”》一文被《中国财经报》刊载并广泛推广。二是强化评审工作职能。2023 年接受各类评审项目预算 48 个，送审金额 218645 万元，审减资金 34155 万元，审减率 15.6%，切实节约财政资金。三是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建成了全市第一个区级政府公物仓，实现资产集约高效循环使用。四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及时足额还本付息，2023 年支付再融资债券还本 149960 万元、自有财力还本 10057 万元、债券利息 35565 万元。

从 2023 年度财政决算编制和各级监督检查情况看，全区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中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一方面，我区财源结构较为单一，抗风险能力较差，财政收入增收基础依然不稳固。另一方面，新增支出规模逐年增大，“三保”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财政预算平衡状态进一步趋紧，财政运行压力进一步加大。二是支出效益还需提高。过紧日子思想仍需强化，严控行政运行成本和盘活存量资金力度不够，绩效管理不够深入，还需进一步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财政运行风险面临挑战。目前，我区步

入偿债高峰，债务负担加重，加之土地市场活跃度不高，土地出让收入存在不确定性，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任务十分艰巨。对于以上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过去的一年，面对极为复杂严峻的形势，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民政府及财政部门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主动作为、迎难而上，积极组织财政收入，集中财力保障重大战略、重要任务落实，有力保障了我区财政平稳运行。下步，我们将全面落实本次常委会审查意见，紧盯“工业强区、产业兴区、城建立区”总体目标，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我区跨越赶超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